

证券代码：833816

证券简称：志成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蜀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D座7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陆玮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2023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结合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将闲置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将闲置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陆玮、陆坤、陆臻、浦玉琪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均应回避表决且已回避表决，导致董事会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志成建设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